

评价机构	广东汇成安全健康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APJ-(粤)-015
项目名称	广东锦湖日丽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改性环保塑料产业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安全预评价		
委托单位	广东锦湖日丽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安全预评价		

项目简介:

广东锦湖日丽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企业或建设单位)成立于2009年9月16日,注册地址位于佛山市高明区明城镇合和大道侧,取得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06947505935),注册资本贰千伍佰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辛敏琦,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经营范围:生产各种改性塑料、合金等其他高分子材料;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塑料原辅料。营业期限至长期。

企业现有厂区位于佛山市高明区明城镇合和大道侧,员工人数约200人,占地面积41948.71m²,厂内建筑物有车间一、车间二、宿舍楼一等,主要从事生产事改性塑料加工,年产改性塑料30000t/年。

因企业发展需要,企业在现有厂区西北面,拟投资实施改性环保塑料产业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目取得了《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101-440608-04-01-611218,备案机关:佛山市高明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日期:2021年01月27日)。

项目总投资4000万元,主要建设内容有建设独立厂房9603.72m²,改性环保塑料生产线10条,主要生产改性环保塑料,预期新增产能2.5万吨。主要设施有如下:

挤出机10条;卧式混料机10条;喂料机27台;切料机13台,其他配套设施、环保治理设施若干。

项目组长	肖显辉
项目组成人员	游海、潘杰
报告审核人	谢雄英
过程控制负责人	潘杰
技术负责人	刘海军
现场调查情况	查勘了该项目的周边环境。

评价结论:

广东锦湖日丽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改性环保塑料产业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及建议,并确保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的情况下,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基本要求,安全风险可接受,建成后能够安全运行。

现场照片:



